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6-23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债务性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绵城市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在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及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申请以专项资管计划形式进行债务性融资，建设银行通过方正证券将资管计划项下的委托资产作为委托投资款交付公司投资于公司中标的海绵城市 PPP 项目，公司将按照固定的投资溢价率偿还其本金及利息，如海绵城市 PPP 项目的收益率未达到该投资溢价率的，公司将为该资管计划提供差额补足义务，如海绵城市 PPP 项目所产生的收益超过该投资溢价率的，超过部分归公司所有。同时，公司将以自有房产为本次融资提供抵押。为此，公司分别与建设银行、方正证券拟签订《差额补足协议》、《担保协议》和《合作协议》。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债务融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与方正证券签订《合作协议》情况说明

1、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823210.1395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成立日期：1994 年 10 月 26 日

住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除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之外）；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与方正证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1）方正证券与建设银行签订《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设立方正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将资管计划项下的委托财产，作为委托投资款，交付本公司投资于公司中标的海绵城市 PPP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从而享有项目的受益分成权。

（2）本合同下投资溢价率为年化 7%，委托投资金额本金最高额 8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捌亿元整）。公司按需分次分批提款，可随时还款，以实际提款金额及实际用款天数计算投资收益，最长期限为 3 年。

（3）项目受益分成权预分配

方正证券有权预先行使项目受益分成权，由公司预先向方正证券分配项目收益。

（4）目标项目收益分成权清算

委托投资到期日或经双方协商委托投资提前到期时，公司需就项目收益分成权向方正证券进行清算，清算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的投资收益。

二、与建设银行签订《差额补足协议》情况说明

1、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公司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业

成立日期：1996 年 08 月 14 日

营业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05 整层.06 整层.11 至 14 整层.23 至 26 整层.35 至 38 层整层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协议主要内容

(1) 建设银行与方正证券签订《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建设银行将 8 亿元理财资金作为委托财产委托给方正证券设立方正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将其受托管理的资金所形成的资管计划的财产委托给公司投资于中标的海绵城市 PPP 项目，从而享有项目的受益分成权。资管计划收取项目收益后，方正证券在扣除相应管理费、托管费等费用后向建设银行分配资管计划投资本金和收益以实现投资本金和收益退出。

(2) 公司对建设银行收回《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项下的已划付至公司的投资本金和按实际用款天数及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预期收益，提供差额补足，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3) 委托投资款、目标项目受益分成权及建设银行投资收益

目标项目受益分成权是指资管计划对公司以自有资金、筹措资金及资管计划委托交付资金的使用及建设、经营、管理目标项目而产生的财产性权益部分享有并参与分配的权利，具体而言是指资管计划有权按照委托投资金额本金加溢价享有目标项目的投资收益。本协议下投资溢价率为年化 7%。

资管计划收取项目受益分成权后，在提取相应管理费和托管费（按照年化 0.1% 计算）后全额分配给建设银行，该部分为建设银行的投资收益，具体而言是以委托投资款余额为基数按照年化 6.9% 及公司实际用款天数计算的预期收益率所实现的收益。

(4) 建设银行资管计划在收到公司预分配的受益分成权及收益分成权的清算价款后，向资管计划提取委托财产或由方正证券将资管计划财产分配予建设银行，以实现建设银行在资管计划项下的资预期收益和投资本金。

(5) 公司在发生如下情形时将按约定对建设银行进行差额补足：

建设银行在资管计划项下的各预期收益分配日，因公司原因导致未能依据委托投资款按照预期收益率收取相应的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对建设银行的差额补足金额并履行差额补足义务。

建设银行投资满 3 年时，如果未能按照约定预期收益率提取出投资本金和预期收益，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履行差额补足义务。

三、与建设银行签订《抵押合同》情况说明

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公司抵押房产信息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地址及位置	房产证号
1	屏锥主厂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77 号
2	103 号建筑（成品库）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93 号
3	配料厂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92 号
4	205 号油泵站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73 号
5	402 号配料厂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98 号
6	202 号配电站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97 号
7	CH3 主厂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95 号
8	208 号纯水站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89 号
9	生产消防水池及泵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85 号
10	闲置品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79 号
11	调节水池及泵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82 号
12	综合服务楼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83 号
13	204 号废水处理站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74 号
14	201 号动力厂房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深房地字第 6000600288 号

公司在募集资金增发完成后，将用募集资金及时置换因将上述融资投入 PPP 海绵城市项目而产生的债务及其利息。本次融资的资金将全部用于本公司中标的海绵城市 PPP 项目建设，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四、风险提示

如海绵城市 PPP 项目的收益率未达到约定投资溢价率，公司将为上述资管计划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按最高金额、最长时间计算，公司将承担最多不超过 1.8 亿元的补足义务。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